

1041004

四川大学

哲学

社会科学

论文选

第 4 辑

四川
大学
出版
社



四川大学哲学 社会科学论文选

第 4 辑

四川大学出版社

1990年·成都

责任编辑：孙 英

封面设计：冯先洁

四川大学哲学社会科学论文选 第4辑

《四川大学哲学社会科学论文选》编辑委员会 编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市四川大学内）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新都一中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2.5 字数300千

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7-5614-0332-1/F·33

定价：5.00元

《四川大学哲学社会科学论文选》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隗瀛涛

副主编 伍加伦

编 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锦厚	王树德	石柱成	冉昌光
伍宗华	伍加伦	伍柳村	朱通伯
李世平	邱沛篁	项 楚	周 春
周 建	张永言	胡昭曦	唐正序
卿希泰	程贤敏	童恩正	彭盛琪
黄存勋	隗瀛涛	韩世隆	

执行编委： 伍加伦 周 建

工作人员： 文 萍 龙慧拓 李烈英

前 言

为了检阅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十年来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成果，我们选编了《四川大学哲学社会科学论文选》，共4辑：第1辑，包括历史学、考古学、档案学、图书馆学等；第2辑，包括汉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学等；第3辑，包括哲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宗教学等；第4辑，包括经济学、人口学等。共选论文100余篇，约150万字。这些论文仅仅是4000多篇论文中的一小部份，不过“管中窥豹、可见一斑”而已。入选文章基本保持原貌，仅对个别错漏之处作了校正。

十年前的今天，我们的国家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同样地，我们学校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这是一个思想解放、学术繁荣的时期。这十年，我校科研工作迈出了大大的一步。长期以来束缚广大知识分子的“左”的枷锁解脱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科研方向取消了，强加在他们头上的“个人主义”、“名利思想”的帽子摘掉了，随时挥舞在他们头上的鞭影消失了。知识分子的精神获得了巨大的解放。在马克思主义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指引下，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了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为了提高我们民族的文化素质，我校广大教师和科研工作者活跃在哲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的许多领域中，认真思考，勇于开拓，努力钻研，奋笔疾书，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十年来，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的成就是突出的。科研事业蓬勃发展，学术空气十分活跃，研究成果大量涌现，专著、论文成十倍、百倍的增长，质量不断提高。不少学术论文、著作在国内

外、省内外都受到学术界的好评和重视。它们或在某一研究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或填补了某一空白，或形成一种学派，或开拓了新的研究方向，或有新的观点、材料和发现，或形成一门学科的优势，或具有独到的学术见解，或为党和政府的决策提供了依据，或直接应用、服务于社会改革和经济建设。其中不少论著曾获得国家、部委、省、校级的奖励。总之，这些成果有力地推动了学校的教学改革和学科建设，促进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文化事业的发展。

十年来的经验告诉我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社会科学的根本方向。要继续鼓励教师和科研人员，坚持不懈地面向当代中国和当代世界，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实际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本理论和改革中提出的重大问题，及时研究和借鉴世界上一切有益的成果和经验，开拓新的研究领域，提出新的见解，发展新的观念，把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继续向前推进，以适应时代的需要。

十年来的经验告诉我们，正确贯彻百家争鸣的方针，是继续繁荣和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条件和重要途径。在科学研究中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打破禁区，坚持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努力发展学术自由。鼓励在掌握材料和扎实研究的基础上，大胆探索和争鸣，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精神。

十年来的经验告诉我们，坚持继续重视基础学科，积极发展应用学科，有步骤地加强新兴学科和边缘学科的建设，坚持把象我们这样的综合大学办成既是教学中心，又是科研中心的原则，是发展和加强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的必由之路。

十年来的经验告诉我们，要把科研工作与学校重点学科的建设 and 重点科研方向结合起来，要把青年科研工作者的培养与科研队伍的建设结合起来，才能进一步提高我校学术水平和学术地位，

争取在一些有自己特色的学科领域内形成优势。应当鼓励教师 and 科研人员把眼光投向全国，投向世界！把科研成果推到全国，推到世界！

十年来的经验还告诉我们，要进一步提高科研质量和水平，必须进行知识结构和研究方法的换代和更新，继续克服教条主义、因循守旧、抱残守缺、封闭资料信息的不良气氛，树立博学、奋进、求实、创新的优良学风，深入城乡社会进行调查研究，提倡跨学科、跨系、跨学校的多学科、多方位的研究活动，加强国际间的合作，在中西文化的碰撞、交流中，创造未来世纪的新文化。

在高兴地看到我们所取得的成就和经验的同时，还要看到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依然有许多问题值得研究和探讨，同先进的兄弟学校和科研单位比较起来还有差距；对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本理论和改革实践中的重大理论问题的研究还比较薄弱；有些具有特色的学科还正在形成过程中，还有许多新的学科要我们去开创！新的领域要我们去拓展！新的课题要我们去研究！新的高峰要我们去攀登！我们还需要为之付出重大的努力！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要打破旧传统的束缚，要有争鸣和创新的精神，要有坚持真理、改正错误的勇气，同时也要有安定、团结、民主、和谐的环境。只有这样，我们的哲学社会科学才能有生气、才能兴旺发达。

我们对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进一步的繁荣和发展充满了信心。完全可以预测，再过十年，四川大学的科学事业将会出现“日出江花红胜火”的春天！

任重而道远，吾辈尚需努力！

陶瀛涛 伍加伦

1988年12月22日

目 录

前 言	(1)
社会主义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	
.....石柱成	(1)
马克思的级差地租理论与社会主义制度下农产	
品价格的形成	周 春 (13)
两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与价值规律	晏仁章 (27)
关于价格体系改革的几个问题的探讨	蒋和胜 (46)
有偿使用城市土地必须同时缴纳绝对地租	赵怀顺 (65)
税收在增强企业活力中的作用	李道南 (72)
论企业活力的内涵	尤 力 (84)
试论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多种经营管理办法	陈 力 (89)
试论旅游业的稳步发展	钟禄俊 晓扬 (96)
战略管理及其系统方法探讨	邓 玲 (108)
加速会计信息系统电算化	刘亚芸 (114)
论生产优势、分区规划与布局问题	冉光荣 (123)
论卢作孚的中国现代化经济思想	凌耀伦 (135)
略论古代思想家对封建经济思想“三大教条”	
的批判	裴 倜 (151)
再谈世界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与体系	韩世隆 (167)
建立国际经济合作学科的探讨	王世浚 (183)
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工业发展战略	陈 涛 (191)
战后国际劳务贸易的迅速发展和我们的对策	邱小平 (198)
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机制	杜 渐 (210)

发展中国家的新科技革命对策·····	文富德 (219)
近代非洲种植园经济的特点·····	罗建国 (230)
拓展四川与印度贸易·····	何道隆 (249)
中印能源对比·····	李德昌 (268)
略论人口发展战略·····	何承金 (289)
中印人口状况和人口政策的比较研究·····	何景熙 (300)
藏族人口史考略·····	王 克 (331)
凉山彝族人口问题浅析·····	程贤敏 (348)
西藏妇女婚姻状况及其特点初析·····	屈锡华 (374)

社会主义固定资产的简单 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

——学习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一点体会

石柱成

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是马克思经济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的基本原理，“不仅对于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是有效的，而且任何一个社会主义社会在计划国民经济时，不运用这些原理也是不行的。”^①今天，重新学习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对于组织我国的计划经济，搞好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步伐，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在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之际，仅依据马克思关于固定资本补偿和积累的原理，分析我国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谈谈自己的一些看法。

正确认识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区别和联系，对改进固定资产建设的管理，提高固定资产投资的效果，具有重要意义。

马克思在分析社会再生产时，分别从实物形式和价值形式上

^①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600页。

进行考察。他指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社会在例如一年里所消费的生产资料，即劳动资料、原料和辅助材料，只有在实物形式上为数量相等的新物品所替换，社会才能在原有的规模上再生产或保持自己的财富。”^①又指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劳动过程只表现为价值增殖过程的手段，同样，再生产也只表现为把预付价值作为资本即作为自行增殖的价值来再生产的手段。”^②在生产资本的要素不发生价值革命的条件下，从实物量考察的社会再生产和从价值量考察的社会再生产是一致的。马克思正是假定在没有发生价值革命的条件下，考察了社会资本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并考察了作为社会再生产组成部分的固定资本的再生产，即固定资本损耗的价值部分在货币形式的补偿和实物补偿，以及不变资本（其中包括固定资本）的货币积累和实物积累。

固定资本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具有一些共同的特点。

首先，两者都需要一定数量的货币资本。马克思指出，固定资本的补偿能够进行之前，“必须根据生产部门的特殊性质，事先积累一笔或大或小的货币。为了这个目的，不是随便一个货币额都行，必须有一个一定数量的货币额。”^③要实行积累和扩大再生产，“还必须有大量的追加资本，而这种追加资本只有靠剩余价值的多年积累才能取得。”^④

其次，两者都必须以能够作为固定资本要素的实物形式的存在为前提。马克思在分析简单再生产时指出：“已经消耗的不变资本部分，只有当全部再现的不变资本部分以能够实际作为不变资本执行职能的新生产资料的实物形式在产品中再现的时候，才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1页。

③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202、357页。

能由总生产来进行补偿。”^①又指出，在扩大再生产条件下，“第Ⅰ部类要用它的剩余产品，为第Ⅱ部类进行积累时所必需的不变资本提供材料，就象第Ⅱ部类必须为第Ⅰ部类的可变资本提供材料完全一样。”^②

固定资本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是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固定资本简单再生产的资金来源是折旧基金，固定资本扩大再生产的资金来源主要是积累资金。固定资本简单再生产是在价值量或实物量上保持原有规模，固定资本扩大再生产则是在原有规模上有所扩大。如果固定资本在价值上和实物上得不到补偿，则不仅简单再生产不能维持，而且扩大再生产也失去物质基础。马克思指出：“如果只考察价值量，扩大再生产的物质基础是在简单再生产内部生产出来的。”^③固定资本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联系还在于，折旧基金也可用作积累基金。马克思说：“凡是使用许多不变资本，因而也使用许多固定资本的地方，补偿固定资本损耗的这部分产品价值就是**积累基金**，这个基金可以被使用它的人用来作为新固定资本（或流动资本）的投资，而且这部分积累根本不是从剩余价值中扣除的。”^④

马克思关于固定资本再生产的原理，撇开它的资本主义形式，对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固定资产建设仍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长期以来，理论界对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的性质，认识不一，区分不清。有的认为基本建设是指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更新改造是指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有的认为基本建设不仅包括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而且包括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或指完整形态上的简单再生产）；更新改造则仅包括没有土建工程的设备更新和工艺改造。在实际工作中，习惯于把新建、扩建看作基本建设，把其他固定资产建设看作更新改造；对基本建设控制

①②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82-483、582、560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548页。

严，更新改造放得松；一些部门、地区往往冒“更新改造”之名，行“基本建设”之实，“压了葫芦冒了瓢”，致使基本建设规模控制不住。

按照马克思关于固定资产再生产的原理，现行的基本建设和企业技术改造具有共同的特点。例如，在价值量上补偿原有固定资产，如为了补偿已报废的煤井、气井、油井、金属和非金属矿井而进行的新建、扩建，尽管其性质是恢复原有固定资产，但同新增固定资产的新建和扩建一样，都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对原有企业的技术改造，不论从资金量还是从生产能力看，虽然主要是已经损耗的固定资产的补偿，但也包括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更新改造项目所需要的资金，有不少相当于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甚至有限额以上项目。另外，原有企业的技术改造，除设备更新和工艺技术改造外，同新建、扩建一样，都需要经过勘察、设计、施工、购置设备、安装等形成固定资产的活动。由于现行基本建设和企业技术改造具有上述共同的特点，所以对它们必须统一管理。鉴于“基本建设”概念从俄文“капитальное строительство”翻译过来时就译错，加之在实践上已造成许多混乱，建议采用“固定资产建设”这个概念，把基本建设和企业技术改造都包括在内，把现行的基本建设规模和技术改造规模纳入固定资产建设总规模。凡属国家管理的技改项目，应同基本建设项目一样，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在资金、材料、设备、施工力量的落实，投产后能源、原材料的供应以及产品的销路等方面，由各级计委进行综合平衡。这样才能有效控制固定资产建设规模，顺利进行固定资产再生产。

按照马克思关于固定资产再生产的原理，不仅要看到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一致性，也要看到它们之间的差别。虽然社会主义再生产的特征是扩大再生产，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又是错综复杂结合进行的，但如马克思所说，简单

再生产“是积累的一个现实因素。”^①由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仍然存在商品货币关系，所以同样可以按价值形式和实物形式来划分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就价值形式划分，凡是原有资金量的固定资金的补偿和更新，属于简单再生产；凡是新增投资以形成固定资产，属于扩大再生产。就实物形式划分，凡是维持、恢复原有生产能力的，属于简单再生产；凡是新增生产能力的，属于扩大再生产。按资金量划分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现实意义在于，企业对国家财政和银行拨给和贷给的资金负有经济责任，必须加强经济核算，提高资金利用效果，不仅要保证国家资金不受损失，而且要为国家增加积累。按实物形式划分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现实意义在于，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在保持原有生产能力的基础上，扩大生产能力，使社会产品不断增长，满足人们日益增多的需要。如果以资金量或生产能力表现的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不能维持，资金积累就没有来源，扩大建设所需的材料设备就无从供应，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就失去基础。我国过去长期以来，在社会主义建设上急于求成，热衷于铺新摊子，扩大建设规模，忽视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据有关部门估计，1937年以前中央集中的折旧基金，有70%~80%搞了基本建设，1978年以来上收的部分也有三分之一补了基本建设的窟窿。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有关同志测算，在全部国营企业固定资产中，近10年内增加的约占48%，使用年限在25年以上超期服役的占14%。由于过分延长陈旧设备的使用期，导致生产技术严重落后，维修战线过长，设备利用率极低，经济效果很差。1980年在工业企业拥有的金属切削机床中，属于维修部门拥有的即占31.6%；全部金属切削机床的利用率仅为52%左右。^②要搞好固定资产建设的管理，必须在对全部固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38页。

② 转引自《计划经济研究》，1982年第6期第20页。

资产建设进行统一计划管理的前提下，在资金来源、物资供应、施工力量上，对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分别进行计划和管理。为此，可将固定资产建设划分为恢复、企业技术改造、新建（包括扩建）。固定资产建设中的恢复，是指对衰老和报废的固定资产的价值量或生产能力进行补偿，属于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必须优先保证。我国过去在采掘工业中，强化开采，不重视恢复，造成采储比例严重失调，使简单再生产都难以为继，至今尚须归还欠帐。固定资产建设中的企业技术改造，主要是从价值量或生产能力上补偿已经损耗的固定资产，也属于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但同时也包括新增固定资产，这也是应当首先保证的。固定资产建设中的新建，是从价值量或生产能力上进行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是提高生产技术水平，扩大劳动就业，增加生产的重要途径，也是应当重视和兼顾的，但必须在保证恢复和老企业技术改造之后，量力而行。至于没有土建工程的，规模较小的设备更新和工艺改造，可以不列入国家的固定资产建设计划，由企业自行安排。其次，对折旧基金和积累基金应当分别进行管理，折旧基金首先应当用于固定资产的简单再生产，有余力再用作积累。在长期计划中，应对不同时期折旧基金的数量和需要更新的固定资产的数量进行测算。当折旧基金有余时，可用作积累；当需要更新的固定资产数量超过提存的折旧基金时，则应将原用作积累的折旧基金抽回，以补偿不足的更新改造资金。我国由于折旧率偏低，过去的折旧基金有相当部分被用作积累。现在为偿还固定资产更新改造方面的欠帐，必须拿出一部分积累基金用于更新改造。这部分积累基金，实质上就是过去的折旧基金。

二

保持固定资产再生产的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的平衡，是搞好

固定资产建设的重要条件。

马克思在论述固定资本的简单再生产时，曾经指出：“固定资本的价值，按照它的损耗的程度，以折旧基金的形式流回到它的起点。”^①“它在生产资本旁边沉淀下来，保留它的货币形式。这种货币沉淀反复发生，直到年数不等的再生产时期结束为止……。接着，这些货币就用来对固定资本（或固定资本的要素，因为固定资本的不同要素有不同的寿命）进行实物补偿。”^②就整个社会来讲，一部分资本家的固定资本已经到了必须全部用实物更新的期限，另一部分资本家的固定资本不需要用实物来更新，而它的价值要相继以货币形式积累起来。马克思在分析第Ⅰ部类固定资本的补偿时指出：“第Ⅰ部类不变资本的这个固定组成部分，即按自己的全部价值再转化为货币，因而每年要用实物更新的固定组成部分（第Ⅰ部分），应该等于第Ⅰ部类不变资本中另一个固定组成部分的年损耗，也就是等于以旧的实物形式继续执行职能，而其损耗（即转移到所参与生产的商品中去的价值损失）先要用货币来补偿的那个固定组成部分的年损耗。因此，这样一种平衡，好象就是规模不变的再生产的规律了。”^③但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第Ⅰ部类这两部分常常是不平衡的，不是前者大于后者，就是后者大于前者，这两种情况都会出现危机。所以，马克思说：“尽管是规模不变的再生产，但危机——生产危机——还是会发生。”^④那末，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情况会怎样呢？马克思指出：“再生产的资本主义形式一旦废除，问题就归结如下：寿命已经完结因而要用实物补偿的那部分固定资本（这里是指在消费资料生产中执行职能的固定资本）的数量大小，是逐年不同的。如果在某一年数量很大（象人一样，超过平均死亡率），那在下一年就一定会很小。假定其他条件不变，消费资料年生产所需的原料、半成品和辅助材料的数量不会因此减少；因此，

①②③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203、504、521、525页。

生产资料的生产总额在一个场合必须增加，在另一个场合必须减少。这种情况，只有用不断的相对的生产过剩来补救……。这种生产过剩等于社会对它本身的再生产所必需的各种物质资料的控制。”^①这就是说，在社会公有的生产条件下，社会通过有计划建立生产储备，可以调节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实物形成要素的生产和需要的平衡。这表现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这里的条件是要坚持计划经济。如果对固定资产的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以及固定资产的货币积累和实物积累，不由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统一计划平衡，也会造成固定资产再生产，从而整个社会再生产的紊乱。

马克思关于固定资本再生产的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的原理，对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固定资产再生产也是适用的。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各国营企业也是处在固定资产价值补偿和实物补偿的不同情况下，一部分企业的固定资产（或其要素）需要全部用实物更新，另一部分企业的固定资产（或其要素），仍然以其原有的物质形态执行职能，只是将其损耗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中，随着产品的出售，这部分价值以折旧基金的形式储存起来。这两部分之间有一个平衡问题，它涉及国营企业的折旧基金如何管理。我国1967年以前，固定资产的基本折旧基金全部上缴国家财政，由国家统一安排使用，企业需要的固定资产更新和技术改造费用由国家财政拨款解决；1967年起，折旧基金改为全部留给企业和主管部门，作为固定资产更新改造资金，国家财政不再拨款；1978年以来，除规定的企业外，其他所有国营企业提取的折旧基金，50%留给企业用于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50%上缴财政，其中30%纳入国家预算，20%交地方财政或中央主管部门。无论是采用集中管理或分散管理的时期，都曾出现过把大量折旧基金用于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因而挤了更新改造的情况，近几年企业留用的部分也出现过一些滥用的情况。这不仅破坏了固定资产简单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526—527页。